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委员会

院党文[2022]19号



关于印发《关于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 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的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支部、各部门：

《关于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的工作方案》已经院党委会研究同意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
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委员会
2022年6月6日

报：学院领导 送：相关部门

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22年6月6日印发

中共湖北文理学院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的工作 方案

为进一步推动学院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，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，根据《中共湖北文理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〈关于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的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校党文综〔2022〕5号）相关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，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、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重要举措，是作风建设“奋进年”的有力平台，是有效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、切实解决师生“急难愁盼”的有力抓手。全院党员干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忠诚践行“两个维护”，积极投身实践活动，深入到师生中去，深入基层，着力在基层第一线发现问题，及时疏导，化解矛盾；在基层第一线倾听师生的愿望和呼声，为师生办实事、办好事；在基层第一线汲取师生的智慧，总结经验，指导工作；在基层第一线解决问题、推进高质量发展，保持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、高效协同的发展环境、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，为加快“圆梦创大，逐梦博点”凝聚强大动力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党员干部下基层。

要把下基层作为改进作风的切入点，大力推行“一线工作法”，党员干部要在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，深入师生、教学和工作一线，了解师生心声，解决实际问题。

1. 院领导班子成员着力解决 1-2 件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完善班

子成员联系年级、班级或社团制度，具体联系 1-3 个寝室。（责任单位：学工办）

2. 完善导师制，党员干部要高质量完成学生工作量。（责任单位：学工办）

3. 广大党员干部落实“双报到双报告”要求，做到应下尽下、能下尽下，积极参与基层党建、班级管理、疫情防控、乡村振兴等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综合办、各支部）

（二）深入师生察民情。

要把察民情作为下基层的着力点，党员干部要倾听师生呼声，找准师生需求，汇聚师生智慧，把师生所思所忧所盼转化为解决困难、改善师生生活的实事好事，把实事办好，把好事办实。

1. 院领导班子成员通过实地走访、院领导接待日、调研座谈等方式，充分听取师生对学院工作的意见建议。（责任单位：综合办）

2. 其他党员干部要认真履行导师职责、坚持就业包保责任制、落实师生开放交流平台制度，多和师生沟通交流，及时向学院党组织报告有关情况。（责任单位：综合办、学工办、各支部）

3. 学院党委每月要专题研究一次察民情收到的情况，梳理形成师生反映的问题清单，研究确定服务师生的任务清单，及时总结任务落实的效果清单，并通过学院网站公布，接受师生监督。（责任单位：综合办、各支部）

（三）千方百计解民忧。

要把解民忧作为下基层的关键点，尊重师生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，发挥职能作用，切实为师生纾困解难。

1. 聚焦就业创业等民生问题，完善就业包保责任制，深入开展“访企拓岗”、就业创业指导培训、考研辅导培训等，不断提升学生就业创业竞争力。（责任部门：学工办、教学办）

2. 聚焦疫情防控等风险隐患，通过安全排查和风险研判等举措，不断健全完善学院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体系，坚决守好“一段渠”、种好“责任田”。（责任单位：综合办、各支部）

3. 聚焦事业发展等短板弱项，通过调研走访，对标对表，学习培训等，完善“我为师生办实事”“年度重点任务”“主题责任清单”工作清单、责任清单、成效清单，补齐短板弱项，助推学院高质量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综合办、各部门）

（四）用情用力暖民心。

要把暖民心作为下基层的落脚点，党员干部要始终带着感情做师生工作，设身处地为师生着想，不以主观臆断代替师生意愿，不搞“花架子”，切实把工作做到师生所思所忧所盼上。

1. 广泛开展美好校园环境与生活共同缔造活动，全力投入创文工作，发动师生共建共治共享，共同建设美好家园。（责任单位：分工会、综合办）

2. 更大力度保障好特殊困难师生生活，广泛开展结对帮扶、献爱心活动，切实让师生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。（责任单位：分工会、各支部）

3. 深入开展党的政策宣传宣讲，围绕师生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利用政治理论学习、班团会等做好释疑解惑，让党的政策深入人心，增强广大师生员工永跟党走、开创美好生活的信心。（责任单位：综合办、学工办、各支部）

三、组织实施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学院组建实践活动工作专班，书记院长任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，综合办、分工会、学工办、教工支部书记为成员。统筹做好综合协调、方案制定、分类指导、督办落实等工作。

2. 第一阶段为动员部署。5月31日召开党委会议主题研究实践活动，制定实施方案，召开师生动员大会迅速安排启动；

第二阶段为全面开展，6月底前完成，重点是深入基层走访调研，并将“我为师生办实事”事项清单报送综合办，并及时通过学院网站公示，确保取得一批师生有获得感的成果；

第三阶段为持续深化，结合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，拿出任务清单，实效清单，办成一批师生实事，10月底前完成；

第四阶段为巩固提升，结合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巩固成果，提升质效，建章立制，12月底前完成。

3. 务求取得实效。要切实转变作风，下基层力求简从，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推动实践活动走深走实。